

济宁市人民政府外事侨务办公室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及《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市政府办通知〔2019〕4 号)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现向社会公布“济宁市人民政府外事侨务办公室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主要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以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需要改进的情况八部分组成。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概述

2018年，市外侨办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信息公开工作部署要求，坚持以公开透明、公平公正为主线，以服务中心、方便群众为立足点，以促进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为重点，围绕中心、贴近民生、强化措施，依法、及时、准确地公布本部门政府信息，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

（一）加强组织机构建设。我办结合实际，及时调整、充实了办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其它办领导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涉外综合科作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协调工作，并由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具体工作。

（二）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按照2018年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要求，我办修改发布了《信息公开指南》和《信息公开目录》，进一步明确了必须主动向社会公开的政府信息，包括组织机构、组织管理、政策规定、规划计划、建议提案、政务动态等。

《指南》和《目录》均及时在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予以公布。

（三）进一步修订完善相关制度。我办根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和本单位工作实际情况，修改完善了《济宁市

人民政府外事侨务办公室政务公开制度》，对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及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作了详细的规定。在办门户网站设立“政务公开”和“依申请公开”专栏，并按照市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及时公布相关政务信息。

（四）切实落实任务分解表。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印发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分解表的通知》（济政办发〔2018〕26号）的要求，制定本部门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根据要点，逐项落实。

1、聚焦“放管服”和“一次办好”改革，及时对行政许可事项清单、权责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清单进行动态调整，按照时间节点在门户网站上公布“一次办好”事项清单。

2、推进建议提案办理结果与财政预决算公开。2018年度本部门收到政协提案1件，答复情况已按时在门户网站与政府信息平台上公开。在门户网站上增设“财政预决算”专栏，全面公布本部门财政预决算信息。

3、加强解读回应，扩大公众参与。进一步做好规范性文件解读工作，文件公布后3个工作日内以负责人解读、图文解读等不同方式发布相关解读材料。在门户网站上设置“互动交流”专栏，畅通交流渠道，提升互动效果。健全舆情处置回应机制，明确一名办领导负责网络舆论引导监督工作，指

定一名工作人员专职负责相关工作，及时发现、妥善处置。全年未在政府互动交流平台、政府网站、新闻媒体等渠道发现涉及本部门的负面政务舆情。

4、加强网络平台建设，提升网办实效。按照“应上尽上”的原则，将本部门所有行政许可事项与依申请公共服务事项纳入政务服务网络平台。认真落实《政府网站发展指引》（国办发〔2017〕47号），不断提高网站管理服务水平。加强本部门网站与国务院政府网站的联动，增设“国务院信息”专栏。

5、加强政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制定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制度，本部门文件草拟时即明确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等属性。建立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实施信息公开逐级审查制。修改完善本部门政务公开管理制度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业务手册，现已实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全程网办。

6、强化考核培训。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考核目标，所占分值不低于5%。制定政务公开工作培训计划，采取专家授课、网络视频、集中讨论等多种方式对全体干部职工进行培训。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数量。严格按照“以公开为原则，

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积极做好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38 条。

2.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包括外侨动态、规范性文件、机构设置、政务信息、机关党建、办事指南、政策法规解读、建议提案办理结果、财政预决算等方面的工作以及其他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

3.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渠道主要为单位门户网站和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18 年度,我办收到政府信息公开模拟申请一件,依法依规、按时办结。没有发生不予公开信息的情况。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8 年度,我办未收取任何政府信息公开费用。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8 年度未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案件。

六、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信息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和程序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定了《市外侨办政府信

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所有需要公开的政府信息均需经分管领导、主要领导逐级审核后发布。涉密信息或敏感信息均做到妥善处置，全年无因信息公开引起的泄密失密事件发生。

七、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8年度，我办共收到政协提案1件，已在规定期限内答复完毕，并在门户网站和政府信息平台上予以全文公开。

八、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需要改进的情况

2018年，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新的成效，仍存在一些问题，如公开渠道有待多样化，公开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等。2019年，我办将认真贯彻中央、省、市有关文件精神，不断完善政务信息公开的体制机制，全面拓展我办政务信息公开的深度、广度。主要打算如下：

1、进一步丰富政策法规解读的表现形式，图文并茂，增强可读性、生动性。完善重要事项和决策信息公开工作。

2、进一步完善重大决策公开和办公会议公开，建立有效的信息采集、审核、发布、更新制度，深入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

3、进一步改善门户网站的服务效能，提高重点政务信息的公开实效，确保依申请公开和政务服务平台办事渠道畅

通，力争为广大群众提供更方便、更全面的政府信息公开服务。

4、进一步加大业务人员的培训力度，提高政务公开、信息公开工作的业务素养。

附件：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

2019 年 1 月 18 日

附件: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

(市外侨办)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238
其中: 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1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1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21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7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0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3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 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 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3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1
1. 当面申请数	件	0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网络申请数	件	1
4. 信函申请数	件	0
5. 其他形式	件	0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1

1.按时办结数	件	1
2.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1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0
2.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1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涉及商业秘密	件	
涉及个人隐私	件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六、被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二) 被纠错数	件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七、向图书馆、档案馆等查阅场所报送信息数	条	17
(一) 纸质文件数	条	17
(二) 电子文件数	条	17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1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2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2
2.兼职人员数	人	0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0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5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3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22

注：各子栏目数总数要等于总栏目数量